

梅州大埔产业园（五期）合成生物食品加工技术产业集聚区  
建设项目-场地平整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

采购需求书

| 序号 | 类别            | 内容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|---|
| 1  | 项目名称          | 梅州大埔产业园（五期）合成生物食品加工技术产业集聚区建设项目-场地平整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   |
| 2  | 建设单位          | 大埔县产业集聚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|
| 3  | 中介服务名称        | 水土保持监测服务  |
| 4  | 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  | 1、须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服务，且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，信用良好，无严重违法记录。<br>2、无需要回避的机构。<br>3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，对服务结果的准确性负责。 |
| 5  | 项目概况          |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：五通一平工程：场地平整总面积约216667平方米，其中场地清表194505.39平方米，鱼塘清淤面积21801.9平方米，填土方1183238.47立方米，地块周边排水明沟2850米。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6  | 服务内容和<br>服务要求 |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服务内容包括：扰动土地情况、水土流失状况、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效果及危害等全过程动态监测。服务要求：须采用综合监测手段，满足规定频次，实行“绿黄红”三色评价，并按时提交监测季报及总结报告，确保成果规范、数据真实，为验收提供依据。    |
| 7  |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  | 1、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br>2、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br>3、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水保咨询服务费计列的指导意见》（保监[2005]22号文）的规定及发改批复文件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8  | 服务时间          |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完成之日止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  |
| 9  | 成果            | 提供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纸质版及电子版。  |
| 10 | 结算方式          | 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 |
| 11 | 违约责任          | 以合同约定为准。  |
| 12 |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  |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   |

|    |    |   |
|----|----|---|
|    |    | 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可向项目所在地（大埔县）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 |
| 13 | 备注 | 严格遵守行业规范、规程，严把项目质量关，依法从事水土保持服务工作，并对结果负责。    |

大埔县产业集聚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9日

